

证券代码：600986

证券简称：浙文互联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0

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4年8月30日，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》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以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

根据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521,464,299.76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1,074,208,027.96元，母公司盈余公积为149,593,002.95元（全部为法定盈余公积）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使用上述母公司盈余公积149,593,002.95元弥补母公司以前年度亏损。

二、本次以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弥补亏损方案将使母公司累积亏损减少149,593,002.95元。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，公司2023年度末母公司盈余公积为0元，2023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924,615,025.01元，公司2023年度末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371,871,296.81元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

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同意将母公司盈余公积 149,593,002.95 元弥补母公司以前年度亏损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》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将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用于弥补母公司以前年度亏损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利润分配政策的顺利实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1 日